

关于对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218 号

深圳市集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集美新材）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352.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26%，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0.2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 7.01%，毛利率为 39.16%，较去年同期下滑 4.86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你公司挤板业务实现收入 16,218.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97%，福建地区内销售实现收入 913.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9.04%，国内其他地区毛利率均为 37%左右，福建地区毛利率仅 27.76%，远低于其他地区。

请你公司：

（1）结合报告期内挤板、压板业务新签订单数量及金额、主要产品交货期、下游需求变动，说明营业收入实现增长的原因，结合期后回款金额及比例说明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收入增长趋势是否可持续；

（2）结合原材料价格、成本归集、销售价格、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等，分别从采购端和销售端说明毛利率下滑、增收不增利的合理性，毛利率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3) 结合你公司在福建地区销售的主要产品、主要客户类型、市场开拓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福建地区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并结合产品定价政策,说明对福建地区销售毛利率远低于其他地区的合理性,产品类型及价格是否与其他地区存在显著差异。

2、关于向关联方集中采购

报告期内,你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四川普什醋酸纤维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什醋酸”),你公司向其采购金额为 9,535.51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70.17%,远高于其他供应商采购占比。你公司持有普什醋酸 9.89%股份,报告期内因权益法核算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损益为 478.42 万元。报告期内,普什醋酸实现营业收入 104,962.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21.61%,实现净利润 8,977.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22.04%。

请你公司:

(1) 结合采购内容、供应商所属行业竞争格局、不同供应商之间产品类型、质量及价格差异,说明你公司集中向普什醋酸采购的合理性及必要性,是否存在对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情形,是否系下游客户指定供应商,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 结合你公司向普什醋酸采购的主要产品、逆流交易对应的毛利率、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抵消计算过程等,说明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相关投资收益的计算过程及结果;

(3) 说明你公司向普什醋酸的采购价格是否公允,近 3 年采购

单价是否保持稳定。

3、关于新建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 7,669.28 万元，较期初增长 6,678.8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醋酸纤维素板材智能工厂及研发中心建设工程项目投入 6,624.19 万元所致，该项目预算金额为 9,552.7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工程进度达 79.25%。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共有 47 位研发人员，较期初增加 4 位。

请你公司：

(1) 说明在建项目主要用途，说明该项目中工厂、办公场所的占地面积、预算金额及占比；

(2) 结合在研项目、研发用途、研发进度等，说明在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并无明显增长的情况下，修建研发中心的合理性；

(3) 结合目前产能利用率、新增工厂对应产能、期后新签订单金额、执行订单金额等，说明下游需求是否能够消化新增产能，是否存在产能过剩的风险；

(4) 结合该项目施工方、设计方、监理方基本情况，说明你公司与相关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支付对价是否公允。

4、关于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1,154.94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支出为 882.7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4.52%，发生管理费用 2,251.83

万元，其中职工薪酬支出为 1,042.1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1.55%，发生研发费用 906.87 万元，其中物料消耗为 556.9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7.99%。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共有销售人员 40 人，较期初增长 1 人，共有管理人员 43 人，较期初增加 1 人。

请你公司：

(1) 结合销售人员、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薪酬结构，说明在人员规模无明显变动的情况下，销售人员及管理人员薪酬大幅增长的原因；

(2) 结合研发过程中物料消耗的主要类型、物料消耗在生产成本与研发费用中的归集方式，说明研发费用中物料消耗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存在将生产成本与研发费用混同的情形。

5、关于其他货币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370.80 万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064.77 万元，占比 77.67%，较期初增长 955.83 万元。

请你公司说明其他货币资金的性质、具体构成，是否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并说明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增长的原因。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8 月 1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年7月31日